

河源市林业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河林地许准（临时）[2021] 3 号

临时占用林地审批同意书

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梅龙铁路（MLSG-5
标）项目经理部

根据《森林法》、《森林法实施条例》和《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
审批管理办法》（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）等规定，经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 新建梅州至龙川铁路（中铁一局临时用地）项目使用龙川县
丰稔镇罗洋村、老隆镇联新村的林地伍点捌贰贰伍（5.8225）公顷。

二、需要采伐被使用林地上的林木，要依法办理林木采伐许可
手续。

三、你单位要依法及时足额支付林地补偿费、地上附着物和林
木的补偿费等费用；要做好采取保护林地的措施，防止造成滑
坡、塌陷、水土流失以及损毁批准用地范围以外的林地及其附着
物。

四、临时占用林地期限为2年，期间不得破坏周边的森林、林
木和林地，不得在临时占用的林地上修筑永久性建筑；占用期
满后，必须在一年内恢复被使用林地的林业生产条件。



第一联 存根（白）